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

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
- 二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
- 三、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用辦法
- 四、臺中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
- 五、教育部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
- 六、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(107年06月08日中市教學字第 1070050018號函修正)
- 七、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實施計畫(113年08月28日修訂)。

貳、甄選類別:課後照顧班教師。

甄選類別	甄選名額	性質	聘期	備註
國民小學 課後照顧教師	4名 (依考試成績列 冊候用)	課後照顧服務	聘用期間自114 年9月01日起至 115年1月20日 止,若考核合格 後,合約自動延 長至115年6月30 日。	1. 備取:錄取若 干名。 2. 成績低於 70 分,不予錄 取,亦不具備 取資格。

參、課後照顧服務年級及時間(114年9月01日~115年6月30日)

- 一、年級:由學校視實際情況安排
- 二、時間:週一至週五學生放學後至下午6:10(學校可視狀況調整時間)

肆、核薪方式

依《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實施計書》以實際授課節數核薪。

伍、報名資格條件

- 一、基本條件
 - (一)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之情事者。
 - (二)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33條各款之情事者。
 - (三)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規定,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。
 - (四)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款規定情事者。

二、報名資格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。
- (二)曾任國民小學兼任、代理、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,且表現良好者。
- (三)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,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。
- (四)符合兒童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。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。
- (五)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,並經直轄市、縣(市)教育、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自 行或委託及報備核准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。前項專業課程應 符合教育部規劃「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課程」之相關學程。

陸、所需書面證件資料:

- 一、繳交報名表(如附件一,需貼2吋照片)。
- 二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- 四、報名資格證明文件影本。
- **五、簡要自傳乙份**(如附件)。
- 六、退伍令(影本)(無則免附)。
- 七、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(如附件三)。
- 八、其他特殊專長證書或佐證資料。
- 以上資料如有偽(變)造者,除隨時取消資格應聘資格外,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染、甄選方式

一、評比方式

(一) 書面資格審查 (40%)

依報名表、簡歷表、佐附資料,擇優取2倍正取人數參加口試審查。

- (二)現場口試審查(60%)
 - 1. 口試時間為10分鐘(8分鐘按提醒鈴一次,10分鐘按結束鈴二次)
 - 2. 口試內容:含資格、學歷、任教經歷、特殊表現、教學理念、班級經營理念、 教學經驗、技巧,並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供參。
 - 3. 請務必遵照通知時間準時到校,逾時視同放棄。
- 二、備妥「相關書面證件資料」於114年8月12日(星期二)16:00前送達「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學務處(住址:407052臺中市西屯區重慶路200號)」,信封請註明「應徵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」,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本次甄選採書面審查擇優進入甄試,進入甄試名單及甄試流程時間表於114年8月13日 (星期三)中午12:00前於本校網頁公告,亦會以電話或簡訊通知,未進入甄試者履歷資料不另發還,如欲寄還履歷資料者,請另附相當郵資之回郵信封。
- 四、口試日期為114年8月15日【星期五】13:30~16:00,本甄選依成績順位公告錄取名單,並列冊候用若干名。

捌、錄取公告

- 一、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23:00前,公告於臺中市教育局網站 (https://www.tc.edu.tw/)以及本校網站(http://www.dres.tc.edu.tw/),亦會以電話或簡訊通知錄取人員。
- 二、報到時間:請錄取人員於114年8月18日(星期一)12:00至14:00持各證件正本至本校學務處辦理報到,以完成應聘手續;因故無法如時報到,應電話告知另約報到時間。未依規定期限報到者,視同放棄,遺缺依列冊候用人員順序遞補,逾期視同放棄。

玖、附則

- 一、本校課照教師應配合本校作息時間,於課後照顧期間維護學童安全健康,協助孩子完成學校作業為主,並能依據孩子需求給予閱讀指導、體能活動、團康藝能、補救教學等照顧協助。
- 二、聘用時間範圍為應聘日起至115年1月20日止,若考核合格後,合約自動延長至115年6月 30日(若參加人數不足以開班時,停止聘用)。
- 三、聘用期間,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,尚須於課照班上課時間配合本校各項活動。
- 四、若課後照顧教師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所列事項,或無法配合學校作息經輔導無效者,本校得適時停止聘用。
- 五、期間如因參加學生減少造成減班時,即終止聘用,不得異議。
- 六、雙方欲終止勞動契約,依勞動基準法等法令及「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」 第陸點第四款辦理。本契約終止時,原教師應依學校之規定或指示於一定期間內將職務 上所執掌之事項辦理交接事宜。
- 七、儲備教師若干名經公告後列冊候用,依開學後參加課後照顧班學生人數狀況,若有新增 班級則通知應聘,候用時間為公告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。
- 八、聯絡電話:請洽04-23134545轉6721 生訓組郭佰霖老師。

04-23134545轉6720 學務處黃貝茹主任。

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表

收件日	期:114年 月	日 ※甄3	筳編號:		(由學校填寫)	
姓名		性別	□男□]女	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 月	日	2吋正面半身	
戶籍地址					脱帽照片 粘貼處	
通訊地址					相如灰	
聯絡電話	(市話)	(行動)				
E-mail						
最高學歷						
證照或特殊資 格	□國小教師證 □其他					
報名資格 (符合右列資 格之一)	 □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幼稚園合格教師。 □2. 曾任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,領有服務優良證明書。 □3.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,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。 □4. 符合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,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。 □5.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,並經直轄市、縣市主管機關自行或委辦辦理之180小時專業課程訓練結訓者。 					
經 歷	服務單位名稱	起訖年月	服務年	級及職利	務 備註	
(服務學校、 機構年資請詳						
細填寫最近三年即可)						
1 1 1 7						
以上所填資料。	如有虚偽不實,應〔	負法律責任。				
填表人具結簽章: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						
以下欄位由學校勾選						
繳 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驗 □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證 □報名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件 □簡要自傳乙份(如附件二)			□其他特殊專長證書或佐證資料(無則免附) □退伍令(影本)(無則免附) □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(如附件)			

臺中市西屯區大仁國民小學114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要自傳

姓名:		 ※甄選編號:	(由學校填寫)	
專長及	專長 及 興趣			
特殊表現	教學優 良紀錄			
教导	基理念			
	及經營 里念			
	紧刻的 基經驗			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(,	_年	月	日
生,國民身分證統	一編號:)	為應徵
臺中市西屯區大仁	國民小學課後照	照顧班需	,同意	貴校申	ョ請查閱
本人有無性侵害犯	罪登記檔案資料	; •			
此致 臺中市西屯區大仁	國民小學				
	立同意書人:		((簽名)	
	國民身分證 · 統 一 編 號 ·			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